

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韶关市浈江区风采实验学校午托场所改造项目工程造价咨询（预算编制）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韶关市浈江区风采实验学校 地址：韶关市浈江区韶关市浈江区风采街道峰前路 23 号风采实验学校 联系人：张玲 联系电话：07516915586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（预算编制）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中介服务机构。 2. 具备工程造价咨询能力的独立法人企业（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工程造价咨询或相关业务）。 3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项目基本情况：韶关市浈江区风采实验学校拟在 17 号楼三楼将创客中心改造为托管休息室、午餐室，要将原来的玻璃门拆掉改造，将三楼创客中心内空砌墙隔离为休息室。 2. 服务内容：根据业主提供的施工图纸、现

		场勘察记录及相关资料，编制预算书，包含工程量清单、综合单价分析、主要材料价格表、总预算汇总表等。 3. 服务要求：预算编制应符合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（GB50500-2013）及广东省相关计价办法。成果文件应准确、完整，误差率控制在±5%以内。 4. 进度要求：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提交预算成果文件初稿，经业主审核后2个工作日内修改完善并提交正式报告。 5. 质量要求：预算成果需通过财政或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核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后至提交正式预算成果并通过验收为止。 2. 服务地点：项目业主所在地（韶关市浈江区风采实验学校）及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。如需现场勘查，中介服务机构应派员到校。 3. 服务方式：以远程编制为主，必要时进行现场踏勘、测量及沟通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

		3. 计价标准：参照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》（粤价函〔2011〕742号）中“预算编制”收费标准，并结合市场调节价，由供应商自主报价。报价上限为人民币 2500 元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服务期为 7 个工作日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），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在服务期内完成预算编制并提交正式成果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中选机构提交正式预算成果文件后 5 个工作日内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，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复核。 3. 验收标准：符合国家、广东省及韶关市现行工程造价计价规范，成果文件齐全，计算无误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：验收不合格的，中选机构应在 3 个工作日内无偿修改完善直至合格；逾期或修改后仍不合格的，业主有权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中选机构赔偿损失。
10	结算方式	一次性付款：服务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

		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%。
11	违约责任	1. 中选机构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交成果文件的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合同总金额的 1% 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 5 日的，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。 2. 中选机构编制的预算存在重大错漏，导致业主损失的，应退还相应服务费并赔偿实际损失。 3. 业主未按时支付服务费的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应付金额的 0.5% 支付违约金。 4. 其他违约情形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有关规定执行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2.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向项目业主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13	备注	1. 如监督管理部门已发布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和中选机构应使用该范本；若无，则双方依法自行拟定。

		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（包括服务内容、价款、履行期限、违约责任等）须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一致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规定。
--	--	---